

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
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%股权事项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涉及的新增股份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378,207,586 股将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未名集团”）、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三道”）等 20 名交易对方成为公司股东。因此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权益发生变动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本次交易前，高宝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,927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69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本次交易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，高宝林持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6.51%；未名集团（潘爱华、杨晓敏、罗德顺、赵芙蓉为其实际控制人）持有公司 174,016,552 股，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6.37%，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；深圳三道（出资人为潘爱华、杨晓敏、罗德顺、赵芙蓉）持有公司股份 20,152,800 股，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3.05%。潘爱华、杨晓敏、罗德顺、赵芙蓉作为一致行动人，通过未名集团、深圳三道合计控制公司 29.42% 的股份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

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1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一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9 月 22 日